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以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作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ODERN FARMING
現代牧業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1) 有關收購愛養牛科技75%股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封面的詞彙與本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頁至15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6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載於本通函第17頁至31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或於同日上午8時45分在同一地點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盡快)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9頁至61頁。亦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以供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如閣下無法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儘早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M室，並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填妥及送達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因應當前冠狀病毒病(COVID-19)狀況，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行以下預防措施，以減低接觸及傳播COVID-19的風險：

- (a) 強制量度體溫；
- (b) 強制佩戴外科口罩；及
- (c) 大會不會提供茶點、食物或飲品。

為保障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之安全，股東特別大會的座位安排將減少與會者之間的互動。因此，容納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空間將有限。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未有遵守任何安全規例或上述預防措施，則可能會被拒絕進入會場或被要求離開會場。

股東可以考慮不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投票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彼等之投票權。

視乎COVID-19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就股東特別大會實施進一步預防措施。謹請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瀏覽本公司相關網站<http://www.moderndairyir.com/tc/index.ht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以了解股東特別大會的進一步安排。

目 錄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5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16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17 |
| 附錄一 - 愛養牛科技全部權益價值之估值報告 | 32 |
| 附錄二 - 一般資料 | 51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59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收購事項」 | 指 |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建議收購愛養牛科技75%的股權 |
| 「愛養牛平台」 | 指 | 愛養牛科技所運營有關奶牛養殖業牧場物資的愛養牛線上採購平台 |
| 「愛養牛科技」 | 指 | 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蒙牛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聯繫人」、「關連人士」、「百分比」、「附屬公司」、「主要股東」 | 指 | 分別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 「本公司」 | 指 |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17) |
| 「完成」 | 指 |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完成轉讓愛養牛科技75%股權 |
| 「完成日期」 | 指 |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落實完成之日期 |
| 「代價」 | 指 |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條款進行的收購事項的代價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釋 義

| | | |
|----------------|---|--|
| 「股東特別大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或於同日上午8時45分在同一地點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盡快)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 |
| 「經擴大集團」 | 指 | 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之本集團 |
| 「股權轉讓協議」 | 指 | 買方與股東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股東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愛養牛科技75%的股權，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股權轉讓協議」分節 |
| 「政府實體」 | 指 | 任何跨國、國家、省級、市級或地方政府(包括其任何分部、法院、行政機構、委員會或其他有關機構)或行使任何監管、稅項、進口或準政府權力的私人機構(包括任何證券交易所)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董事委員會」 | 指 |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周明笙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
| 「獨立財務顧問」或「新百利」 | 指 |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

釋 義

| | | |
|------------|---|---|
| 「獨立股東」 | 指 | 除(i)蒙牛；(ii)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以其繼續持有蒙牛根據借股協議已借予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之若干股份之投票權為限)；(iii)於股權轉讓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擁有權益或參與其中的該等人士；及(iv)(i)至(iii)項所述之任何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
| 「獨立估值師」 | 指 |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香港合資格獨立估值師 |
| 「內蒙古蒙牛」 | 指 | 內蒙古蒙牛乳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蒙牛擁有99.99%權益的附屬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蒙牛」 | 指 |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19)，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 「訂約方」 | 指 | 股權轉讓協議之訂約方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中國營業日」 | 指 | 除星期六、星期日或中國的銀行按相關法律規定或授權暫停營業的日子以外的日子 |
| 「買方」 | 指 | 現代牧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中外投資企業，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釋 義

| | | |
|-----------|---|--|
| 「借股協議」 | 指 | 蒙牛與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的借股協議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股東賣方」 | 指 |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賣方，即內蒙古蒙牛、天津眾牧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內蒙古晟蒙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 | 指 | 百分比 |

* 僅供識別



MODERN FARMING
现代牧业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執行董事：

孫玉剛先生(執行總裁)

朱曉輝先生(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盧敏放先生(董事會主席)

趙傑軍先生(董事會副主席)

張平先生

甘璐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勝利先生

李港衛先生

周明笙先生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安徽省馬鞍山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中糧大廈32樓A室

敬啟者：

(1) 有關收購愛養牛科技75%股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的公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股東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股東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按總代價人民幣287,774,900元購買愛養牛科技75%股權。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的條款作出的意見後向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及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上文(i)所載事宜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iv)愛養牛科技之估值報告；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訂約方：(i) 買方(作為買方)；
(ii) 股東賣方(作為賣方)；及
(iii) 愛養牛科技(作為目標公司)。

標的事項

愛養牛科技合計75%股權，愛養牛科技為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在中國成立之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畜牧業電子商務平台、畜牧業服務雲平台、畜牧業服務業的營運、銷售飼料、添加劑及獸藥和農畜產品交易諮詢。

代價

買方應付之代價為人民幣287,774,900元(相等於約355,377,654港元)，按以下方式分兩期支付：

- (1) 相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人民幣258,997,410元(即代價的90%)；及
- (2) 相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人民幣28,777,490元(即代價的餘下10%)。

有關每期先決條件之詳情，請參考「先決條件」分節。

董事會函件

代價乃由買方與股東賣方經計及以下各項公平磋商後釐定：(1)愛養牛科技之業務前景，包括(但不限於)成長為連接中國奶牛畜牧行業主要供應商和客戶的重要平台，整合平台用戶之間的資源及加強本公司為客戶提供各種行業相關服務的能力；及(2)愛養牛科技全部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評估公平值人民幣388,320,323元。估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法進行，有關估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代價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須符合股權轉讓協議規定的慣常先決條件。

關於首期付款，包括但不限於：

- (i) 股權轉讓協議的所有訂約方均已就收購事項獲得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及備案；
- (ii) 收購事項獲獨立股東批准；
- (iii) 所有交易文件均由股權轉讓協議的所有訂約方正式簽署；及
- (iv) 愛養牛科技正式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除條件(ii)外，本公司可書面豁免上述所有條件，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先決條件(iii)及(iv)已獲達成，及本公司無意豁免條件(i)。

關於第二期付款，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批准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電信運營商股東發生變更時，應當向原發證機關申請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愛養牛科技的最新出資證書及股東名冊將於買方支付代價的90%後翌日交付，供愛養牛科技提交申請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完成

完成將於買方支付首期付款之日作實。於完成後，愛養牛科技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愛養牛科技的財務業績將綜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彌償保證

簽訂股權轉讓協議起至上述首期付款的先決條件達成後一年，股東賣方承諾就買方因股東賣方的下列行為而直接遭受或產生且金額超過人民幣2百萬元(即已付代價的約1%，由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決定並按合計基準計算)的所有責任或實際損失(包括但不限於罰款以及法律費用及會計費用等合理開支)，向買方作出彌償保證：

- (i) 違反各股東賣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作出的任何聲明或保證；或
- (ii) 違反各股東賣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作出的任何契諾或將履行的責任。

違約的股東賣方將對買方承擔全部彌償責任，最高金額相等於其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買方收取的代價。倘有多名股東賣方違約，則按對應其轉讓予買方之股權比例作出彌償。

買方亦承諾就股東賣方因買方的下列行為而直接遭受或產生的所有責任或實際損失(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罰款以及法律費用及會計費用等合理開支)，向股東賣方作出彌償保證：

- (i) 違反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作出的任何聲明或保證；或
- (ii) 違反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作出的任何承諾、契諾或協議。

由於考慮到股東賣方在股權轉讓協議項下受更廣泛的聲明和保證的約束以及風險敞口較高，上述股東賣方賠償保證中包括了人民幣2百萬元的門檻，以避免低成本效益的小額索賠，買方的賠償保證中則不包括相同的門檻，且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屬公平合理。

董事會函件

商業登記記錄恢復及退款安排

在股權轉讓協議所載若干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i)倘愛養牛科技在更新愛養牛科技的商業登記記錄以反映完成並向主管政府機構備案後五個月(或股權轉讓協議各方協定的更長期限)內未能獲得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或(ii)倘買方未能於到期日後十五(1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第二期付款，股權轉讓協議將予以終止。在該情況下，買方須與愛養牛科技及各股東賣方合作，於股權轉讓協議終止之日起二十(20)個中國營業日內，將愛養牛科技的股權及企業管治架構恢復至截至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期的架構並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辦理相關商業登記及提供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所需的材料。

股東賣方須在(i)就上述恢復完成商業登記；或(ii)完成因恢復而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如適用)(以較後者為準)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一次性退還首期付款至買方指定的銀行賬戶。

愛養牛科技於收購事項前後的股權架構

| 股東名稱 |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於愛養牛科技 所持股權(%) | 緊隨收購 事項後 於愛養牛科技 所持股權(%) |
|---------------------|------------------------------------|----------------------------------|
| 買方 | - | 75.00 |
| 內蒙古蒙牛 | 73.66 | 25.00 |
| 天津眾牧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 | 12.77 | - |
| 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11.79 | - |
| 內蒙古晟蒙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 1.78 | - |
| 總計 | <u>100.00</u> | <u>100.00</u> |

3.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認為，收購愛養牛科技可進一步發揮本集團作為乳業領軍企業的產業鏈協同優勢，通過生態共享平台向上下游客戶提供數字科技、供應鏈金融、養殖技術等服務。愛養牛科技所營運的愛養牛平台為中國乳牛畜牧行業中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整合來自1,000多家供應商的資源，並可透過集中採購降低若干牧場供應的購買價。愛養牛平台具有以下優點及優勢：

- (i) 擁有透明的採購報價系統，以供乳牛牧場作出彼等的採購決定；
- (ii) 整合了有關牧場供應的市場資料並與其業務夥伴共享有關資料；
- (iii) 依托平台交易數據，促進線上信貸金融服務；
- (iv) 監管牧場供應自供應商至乳牛牧場的整個運送過程並實施品控；及
- (v) 具有通過去除產業鏈條中冗餘的中間環節優化本公司產業鏈的能力，讓本公司的產品及服務可直達客戶。

透過收購愛養牛科技，本集團將能夠利用愛養牛科技的上述優點及優勢，(i)緊跟牧場供應的市場趨勢；(ii)減少其採購成本並優化營運能力；及(iii)通過生態共享平台向上下游客戶提供數字科技、供應鏈金融、養殖技術等服務，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已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一節)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4. 愛養牛科技的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愛養牛科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愛養牛科技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 (經審核) | (經審核) |
| 稅前綜合淨溢利 | 23,069,746.88 | 16,872,202.10 |
| 稅後綜合淨溢利 | 17,217,255.65 | 12,463,612.05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根據上述基準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8,633,441.74元。

5.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奶牛養殖業務、原奶的生產及銷售以及液態奶產品的開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經營33家乳牛畜牧公司，擁有超過353,793頭乳牛及年化產奶量超過2.0百萬噸。按牧群規模計，本集團是全球乳牛畜牧營運商及原料奶生產商的翹楚。

蒙牛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19)，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蒙牛的單一最大股東為中糧集團有限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互達有限公司。蒙牛主要在中國生產及分銷乳製品。

內蒙古蒙牛

內蒙古蒙牛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由蒙牛擁有99.99%權益的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乳製品生產及銷售業務。

內蒙古蒙牛持有愛養牛科技48.66%股權所產生的原投資成本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

天津眾牧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

天津眾牧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經貿諮詢、教育諮詢、公共關係服務、技術轉讓、技術服務、展覽及會議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劉曉江先生(持有75%股權)及李麗英女士(持有25%股權)。

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並為中糧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423)。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信託管理、投資基金業務、項目融資、企業財務管理及財務諮詢業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國務院。

內蒙古晟蒙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內蒙古晟蒙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風險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武漢晟道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而其最終單一最大股東為艾路明先生，艾先生間接控制普通合夥人24%的表決權。其餘表決權由其他四名股東控制，每人控制普通合夥人不超過20%的表決權。

愛養牛科技

愛養牛科技於二零一五年在中國成立，主要從事畜牧業電子商務平台、畜牧業服務雲平台、畜牧業服務業的營運、銷售飼料、添加劑及獸藥和農畜產品交易諮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蒙牛間接擁有愛養牛科技73.66%股權。

6.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內蒙古蒙牛(即股東賣方之一)由蒙牛擁有99.99%，而蒙牛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故內蒙古蒙牛為蒙牛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函件

由於有關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其項下之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之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天津眾牧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中糧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內蒙古晟蒙創業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以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7.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周明笙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之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4條，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獨立股東投票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8.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盧敏放先生，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總裁；(ii)趙傑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蒙牛副總裁、奶源及供應鏈負責人以及愛養牛科技董事長；及(iii)張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因此，盧敏放先生、趙傑軍先生及張平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股權轉讓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並已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9. 股東特別大會

本通函第59至61頁載有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或於同日上午8時45分在同一地點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盡快)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於會上將提呈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

董事會函件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蒙牛及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有權行使彼或彼等各自的受控制法團分別實益擁有的3,918,988,28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49.51%)及542,053,59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85%)的投票權)及受託人(有權行使53,345,42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67%)的投票權)外(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股份獎勵計劃」分節)，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批准股權轉讓協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倘閣下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的指示填妥，並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提交的代表委任表格則被視為撤銷。

鑑於COVID-19疫情，本公司鼓勵股東藉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而不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行使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權利。就行使股東投票權而言，股東毋須親身出席。

本公司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10. 推薦意見

請閣下垂注：(i)載於本通函第16頁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及(ii)載於本通函第17至31頁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彼等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之意見已載於本通函)，惟不包括盧敏放先生、趙傑軍先生及張平先生(彼等均被視為於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及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乃屬一般商業條款，及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但不包括盧敏放先生、趙傑軍先生及張平先生)亦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

董事會函件

11. 一般事項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故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12. 其他資料

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一般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敏放先生
謹啟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MODERN FARMING
现代牧业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敬啟者：

- (1) 有關收購愛養牛科技75%股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本函件為通函的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通函所界定詞彙與本函件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我們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以就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收購事項)之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是否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我們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我們謹請閣下注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發出之意見函，有關函件載於通函第17至31頁。

經考慮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計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我們認為，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我們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勝利先生 李港衛先生 周明笙先生

謹啟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敬啟者：

有關收購愛養牛科技75%股權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進行之收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另有指明外，本函件所用的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買方(貴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愛養牛科技及股東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股東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愛養牛科技之7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87,774,900元(相等於約355,377,654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內蒙古蒙牛(即股東賣方之一)由蒙牛擁有其99.99%權益，而蒙牛為 貴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故此內蒙古蒙牛為蒙牛的聯繫人及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收購事項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收購事項構成 貴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之規定。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周明笙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經成立，以考慮(a)股權轉讓協議是否於 貴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收購事項)的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及(c)收購事項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就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吾等(新百利)已獲委任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過去兩年，新百利就(其中包括)主要及關連交易擔任 貴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通函。過往委聘僅限於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為 貴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諮詢服務。根據過往之委聘，新百利向 貴公司收取正常專業費用。儘管過往曾獲委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新百利與(b) 貴集團、愛養牛科技及股東賣方之間不存在可被合理視為影響吾等於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界定獨立性的任何關係或利益，以致阻礙吾等就收購事項(如通函中詳述)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在達致吾等的意見時，吾等倚賴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提供的資料、事實及表達的意見，並假設吾等獲提供的資料、事實及意見在所有重大方面於作出時直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乃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已徵求並獲得執行董事確認，吾等獲提供的資料及意見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已倚賴該等資料及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本函件所載的建議及推薦意見，並具備充分理據依賴該等資料。吾等並無理由認為未獲提供任何重大資料，以及懷疑所獲提供資料的真實性或準確性。然而，吾等並無獨立調查 貴集團、愛養牛科技及股東賣方的業務及事務，亦無獨立核實所獲提供的資料。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在達致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有關 貴集團資料及前景

(i) 貴集團資料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乳牛畜牧營運業務、原奶的生產及銷售以及液態奶產品的開發。按畜群規模計，貴集團為一家全球領先的乳牛畜牧公司及原料奶生產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在中國營運33家乳牛畜牧公司，擁有超過350,000頭乳牛，年化產奶量超過2百萬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的總收入同比增長約9.2%至約人民幣6,020.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原奶的銷量增加及平均售價(「平均售價」)提高所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770.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25.6%。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錄得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2.3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總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7,078.5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17.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原奶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以及於二零二一年收購內蒙古富源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後與飼料銷售相關的新業務產生收入。由於新冠疫情及國內畜牧業復甦導致飼料需求激增，於二零二一年全球和國內飼料價格大幅上漲。因此，貴公司毛利率從二零二零年的約40.8%降至二零二一年的約36.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18.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2.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23,673.9百萬元，其中生物資產(持有用於生產原奶的乳牛)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佔資產總值約39.7%及22.4%。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2,559.2百萬元，而貴集團負債總額的約67.6%為長期債券、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10,864.9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債務資產比率及淨槓桿比率(根據計息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存款資產佔總權益的百分比計算)分別約為53.1%及56.1%。

(ii) 貴集團展望

自二零一五年起在嚴格的環保管控下，國內畜牧規模持續下降，中小乳牛牧場陸續退出市場。誠如 貴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所述，隨著中小型牧場退出中國市場，未來原奶將主要由大規模的乳牛牧場提供，而大規模畜牧的行業入行門檻高，貴公司作為全球乳牛畜牧營運商及原奶生產商的翹楚(按畜牧規模計)，將更能得益於行業週期。

中國當地政府出台的有利國家政策支持並推動整個奶業和奶製品企業的規模化發展，因此中國領先的乳牛畜牧營運商及原奶生產商擁有更多的發展機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中央一號文件明確，優質奶源基地建設將是乳業的主戰場，加快推進農業現代化是主要內容。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孩政策的出台，亦為未來乳製品需求的增長注入了新的動力。於二零二二年二月，農業農村部印發《「十四五」奶業競爭力提升行動方案》的通知，明確指出「到二零二五年，全國奶類產量達到4,100萬噸左右」。

於二零二一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中國經濟繼續穩步復甦。於二零二一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達到約人民幣114.4萬億元，同比增長約8.1%，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名列前茅。於二零二一年，主要由於新冠疫情爆發及國內畜牧業復甦，全球及國內飼料價格大幅上漲。近年中國奶牛養殖業持續健康發展，質量安全水平仍不斷提升，奶業發展更具規模，中國乳業有望保持快速增長態勢。如 貴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所述，二零二一年中國牛奶產量較二零二零年增長約7.1%。二零二一年市場平均生鮮乳價格約為人民幣4.29元/公斤(「公斤」)，較二零二零年增長約13.4%。

貴公司在其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中進一步載述，其將繼續實施「五年領跑計劃」，做強核心乳業。貴公司爭取用5年時間，通過內生增長及外部收購，以實現牛、奶雙增長。預期至二零二五年，貴集團奶牛存欄增長至50萬頭以上，年產鮮奶約達360萬噸。為探索新業務、新利潤增長點，貴公司還計劃進軍飼料板塊，發展肉牛產業，開展交易平台業務，培育育種業務，整合地草資源為抓手，使貴公司進一步提升全產業鏈佈局，加強貴集團整體競爭優勢。

2. 愛養牛科技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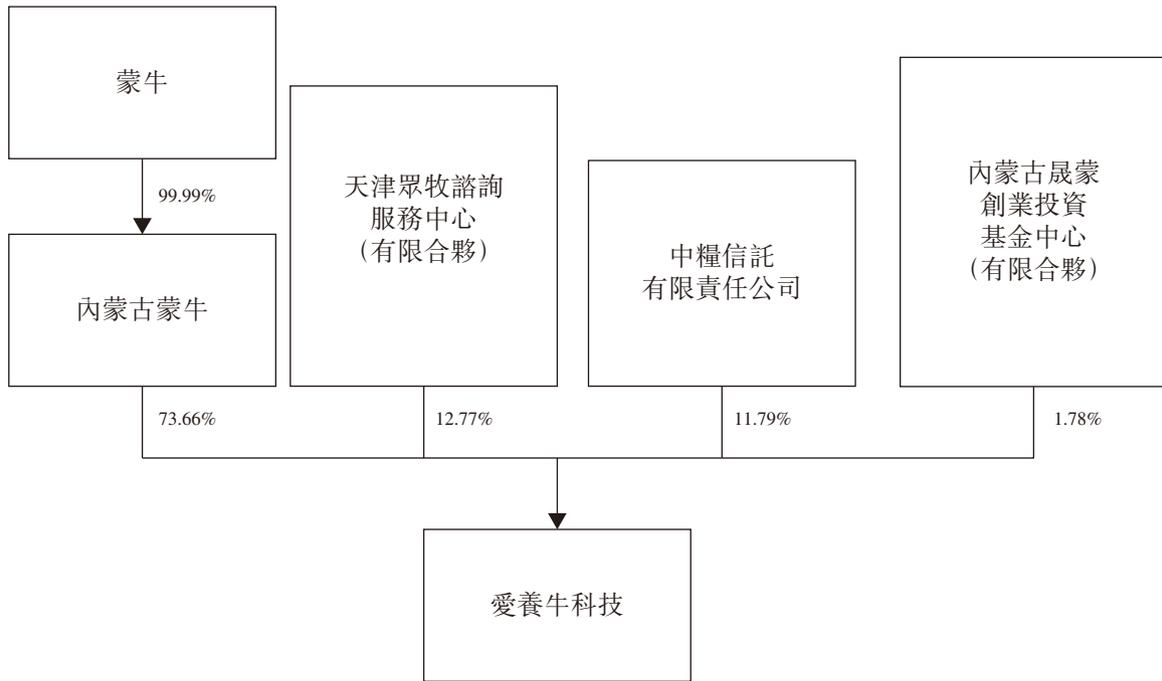
(i) 愛養牛科技的主要業務

愛養牛科技於二零一五年在中國成立，主要在中國從事畜牧業電子商務平台、畜牧業服務雲平台、畜牧業服務業的營運、飼料銷售、添加劑及獸藥和農畜產品交易諮詢。上述線上企業對企業(B2B)電子商務平台名為愛養牛平台，該平台整合有關牧場物資的市場資料，提供透明化的牧場物資採購報價系統，並提供數碼科技、供應鏈技術、養殖技術及其他服務。愛養牛平台為中國奶牛畜牧行業中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整合來自1,000多間供應商的資源，提供超過10,000種產品，服務超過3,000名客戶，共擁有約300萬頭乳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蒙牛間接擁有愛養牛科技73.66%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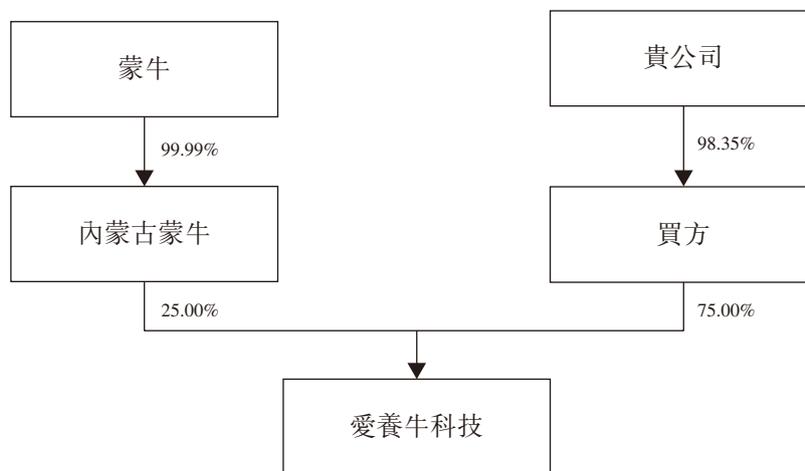
(ii) 愛養牛科技的股權架構

下圖列示愛養牛科技(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2)緊隨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股東賣方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有關訂約方的資料」一節。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 緊隨完成後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iii) 愛養牛科技的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愛養牛科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概要：

(a) 財務表現

以下乃愛養牛科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業績概要。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經審核)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未經審核) (附註) |
| 收入 | 602,366.4 | 444,301.9 |
| 除稅後溢利 | 17,217.3 | 10,293.0 |

附註：

愛養牛科技二零二零年數據按於二零二一年採用新會計準則重列。為作比較用途，吾等採用 貴公司所提供的重列數據進行分析。

(i) 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愛養牛科技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02.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5.6%。收入增長歸因於二零二一年飼料銷量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ii) 除稅後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愛養牛科技錄得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7.2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增長約67.3%。溢利改進的原因包括(i)愛養牛科技買賣的農產品種類及數量不斷增加；(ii)提供服務所產生收入增加，改善愛養牛科技的毛利率；及(iii)對成本的有效控制。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b) 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愛養牛科技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概要。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經審核)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概約) (經審核) |
| 資產總值 | 273,549.0 | 166,331.9 |
| 負債總額 | 234,915.5 | 145,389.5 |
| 資產淨值 | 38,633.4 | 20,942.4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錄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273.5百萬元，主要包括：(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12.9百萬元；(ii)應收賬款約人民幣103.4百萬元；(iii)預付款項約人民幣19.6百萬元；及(iv)存貨約人民幣16.7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234.9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的主要負債包括：(i)應付賬款約人民幣103.8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76.3百萬元；(iii)合約負債約人民幣19.0百萬元；及(iv)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8.2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8.6百萬元。

3.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保證飼料的質量、安全及穩定供應對生產優質原奶而言至關重要。根據貴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佔二零二一年貴集團奶牛養殖業務銷售成本約77%的最大成本項目，直接材料成本(主要為飼料成本)約為人民幣3,453.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9.6%。於二零二一年，牛奶的直接飼料成本約為人民幣2.11元/公斤，同比增長約19.2%。誠如本函件上文「貴集團展望」一段所載，於二零二一年，主要由於新冠疫情爆發及國內畜牧業復甦，全球及國內飼料價格大幅上漲。

誠如 貴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所載， 貴公司擬進軍飼料等領域，發展交易平台業務，以探索新業務、新利潤增長點。愛養牛科技主要透過營運名為愛養牛平台的線上B2B電子商務平台從事上游奶牛畜牧行業。通過為中國奶牛養殖行業中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整合來自1,000多間供應商的資源，愛養牛平台能透過集中採購降低若干牧場物資的購買價格。愛養牛平台提供透明化的採購報價系統，以供奶牛牧場作出彼等的採購決定，並整合了有關牧場物資的市場資料並與其業務夥伴共享有關資料。愛養牛平台還能夠監管牧場物資自供應商至奶牛牧場的整個運送過程並實施品控。此外，愛養牛平台依托平台交易數據，促進線上信貸金融服務。通過去掉冗餘的中介機構，預計 貴公司產業鏈會通過愛養牛平台得以優化，且 貴公司的商品及服務能夠直達用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愛養牛科技錄得綜合稅後淨溢利約人民幣17.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67.3%。收購事項為 貴集團提供通過進一步拓展至上游奶牛畜牧業來增強其營運的機會。 貴集團通過愛養牛平台銷售產品及提供不同服務，並利用愛養牛平台的實力與優勢，(i)降低採購成本，優化產業鏈；(ii)緊跟農資市場走勢；及(iii)確保向其奶牛場提供優質及時的農資，從而擴大收入來源，提高盈利能力。

經計及上文所述，執行董事認為，且吾等認同，股權轉讓協議乃於 貴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 貴集團的發展策略，預期有益於 貴集團的長期發展。

4. 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買方與愛養牛科技及股東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董事會函件」中「股權轉讓協議」一節。

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訂約方

- (i) 買方(作為買方)；
- (ii) 股東賣方(作為賣方)；及
- (iii) 愛養牛科技(作為目標公司)。

標的事項

買方與愛養牛科技及股東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股東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愛養牛科技之75%股權。

代價

買方應付之代價為人民幣287,774,900元(相等於約355,377,654港元)，按以下方式分兩期支付：

- (1) 相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人民幣258,997,410元(即代價的90%)；及
- (2) 相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人民幣28,777,490元(即代價的餘下10%)。

有關每期付款項下須達成或獲豁免的相關先決條件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函件下文概述。

代價乃由買方與股東賣方經計及以下各項公平磋商後釐定：(1)愛養牛科技之業務前景，包括(但不限於)成長為連接中國奶牛畜牧行業主要供應商和客戶的重要平台，整合平台用戶之間的資源及加強貴公司為客戶提供各種行業相關服務的能力；及(2)愛養牛科技全部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評估公平值人民幣388,320,323元。估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一及本函件下文「收購事項代價評估」分節。

代價將以 貴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須符合股權轉讓協議規定的慣常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下文規定的條件。

關於首期付款，包括但不限於：(i)股權轉讓協議的所有訂約方均已就收購事項獲得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及備案；(ii)收購事項獲獨立股東批准；(iii)所有交易文件均由股權轉讓協議的所有訂約方正式簽署；及(iv)愛養牛科技正式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關於第二期付款，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批准更新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許可證」)。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就首期付款而言，除條件(ii)外，貴公司可書面豁免上述所有條件，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先決條件(iii)及(iv)已獲達成，及貴公司無意豁免條件(i)。

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中「先決條件」分節。

完成

完成將於買方支付首期付款之日作實。於完成後，愛養牛科技將成為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愛養牛科技的財務業績將綜合併入貴集團財務報表。

彌償保證

簽訂股權轉讓協議起至上述首期付款的先決條件達成後一年，股東賣方及買方各自承諾就買方及股東賣方分別因彼等違反股權轉讓協議而直接遭受或產生的所有責任或實際損失(包括但不限於罰款以及法律費用及會計費用等合理開支)(就買方而言，前提是買方所遭受或產生的有關責任及實際損失超過人民幣2百萬元(即已付代價的約1%，由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決定並按合計基準計算))，向彼此作出彌償保證。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中「彌償保證」分節。

商業登記記錄恢復及退款安排

在股權轉讓協議所載若干情況下，包括(i)倘愛養牛科技在更新愛養牛科技的商業登記記錄以反映完成並向主管政府機構備案後五個月(或股權轉讓協議各方協定的更長期限)內未能獲得更新許可證，或(ii)倘買方未能於到期日後十五(15)個中國營業日內支付第二期付款，股權轉讓協議將予以終止。在該情況下，買方須與愛養牛科技及各股東賣方合作，於股權轉讓協議終止之日起二十(20)個中國營業日內，將愛養牛科技的股權及企業管治架構恢復至截至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期的架構並更新許可證(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辦理相關商業登記及提供更新許可證所需的材料。

股東賣方須在(i)就上述恢復完成商業登記；或(ii)完成因恢復而更新許可證(以較後者為準)後五(5)個中國營業日內一次性退還首期付款至買方指定的銀行賬戶。

5. 收購事項代價評估

代價經參考(其中包括)愛養牛科技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根據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估值」)而釐定。誠如通函附錄一所載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所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100%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為人民幣388,320,323元。

(i) 獨立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及資格

吾等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80(2)(b)條附註1(d)的規定。特別是,吾等已審閱關於獨立估值師的資質、經驗及專業知識的支持文件並就此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吾等注意到簽署估值報告的人士(即獨立估值師的區域主管)在向中國、香港、新加坡及美國不同行業的上市公司提供估值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公司股權估值)擁有逾20年經驗。此外,吾等亦已審閱獨立估值師的委聘條款,並就獨立估值師就估值所開展的工作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ii) 估值方法

誠如估值報告所載及基於吾等與獨立估值師的討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愛養牛科技100%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乃採用市場法得出。吾等已與獨立估值師討論其估值方法,並得悉評估愛養牛科技100%股權之公平值有三種公認方法,即市場法、成本法及收入法。於估值時,獨立估值師已採用市場法,由於此方法考量相似目標近期價格並使用公開可得數據以引入客觀性。如獨立估值師所告知,成本法及收入法被認為不適合評估愛養牛科技100%股權的公平值,因為成本法並無直接納入有關愛養牛科技產生的經濟利益的資料,且並無足夠數據對愛養牛科技進行收入法所規定的準確長期財務預測。經考慮上述情況,尤其是愛養牛科技的財務業績以及上述充分客觀的市場數據的可用性,吾等同意獨立估值師的意見,認為在上述情況下,市場法乃得出愛養牛科技100%股權公平值的常見及唯一適當方法。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獨立估值師所告知，愛養牛科技100%股權之公平值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可資比較公司」）達致。根據吾等與獨立估值師的討論，可資比較公司乃於香港及中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且其收入源自在中國經營線上B2B電子商務平台或農產品貿易。考慮到(i)愛養牛科技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在中國經營愛養牛平台及銷售農產品；(ii)在香港及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在中國經營)提供客觀的公開資料以評估愛養牛科技股權的公平值；(iii)鑒於存在足夠數量的可資比較公司進行分析；(iv)根據獨立估值師的建議，由於市場上近期類似交易的獨特性及缺乏公開資料，可資比較交易分析並不可行；及(v)吾等從獨立估值師了解到，參考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方法屬常用及符合行業慣例，吾等認為，可資比較公司為評估愛養牛科技100%股權的公平值提供客觀基準，而獨立估值師在識別可資比較公司時所採用的選擇標準屬適當。

根據市場法，獨立估值師對愛養牛科技100%股權之估值應用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市盈率」）及市銷率（「市銷率」）的平均倍數。吾等獲獨立估值師告知，採用該等倍數乃由於其就估值業務而言屬常用的倍數，且於本案中經考量愛養牛科技錄得溢利及收益，其乃最適當的倍數。並無採用市賬率（「市賬率」），乃由於市賬率倍數在重資產行業常見，而愛養牛科技並不在重資產行業。通過採用市盈率及市銷率倍數，愛養牛科技的創收能力及盈利能力於估值時均予以考慮，因此，吾等認為應用市盈率及市銷率倍數（兩種常用估值比率）對愛養牛科技100%股權進行估值乃屬適當。愛養牛科技100%股權的評估價值乃通過(i)對愛養牛科技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就市盈率而言）／收益（就市銷率而言）應用上述線上B2B電子商務平台行業及農產品貿易行業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倍數（不包括異常值，如適用）；及(ii)取上述(i)項所得出數值的平均價值而得出。獨立評估師於估值時採用20.6%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吾等從獨立估值師了解到，該折讓乃根據其專業判斷並參考由Stout Risius Ross, LLC發佈的全球研究報告「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1 Edition」（該報告可於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s, LLC網站(<https://www.bvresources.com/>)公開查閱)而採用。吾等已從獨立估值師獲得該研究報告的摘要，並與獨立估值師確認，該研究報告為截至估值報告日期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最新公開來源。考慮到上述因素，吾等認為獨立估值師於估值時採用該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屬適當。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已審閱於估值時的計算方法並在彭博上查詢，以驗證獨立估值師於其估值時所採納的倍數。吾等亦已審閱並與獨立估值師討論就估值所採納的關鍵基準及假設，並知悉於商業估值中普遍採納該等假設。於吾等與獨立估值師的討論過程中，吾等並無識別任何致使吾等對估值報告所採納該等假設的合理性生疑的主要因素。

基於上述討論並經計及(i)市場法為得出上文所載愛養牛科技100%股權公平值的常用及唯一適當方法；(ii)獨立估值師在識別可資比較公司時所採用的選擇標準被視為適當；(iii)應用市盈率及市銷率倍數(兩種常用估值比率)對愛養牛科技100%股權進行估值乃屬適當；及(iv)代價人民幣287,774,900元較愛養牛科技75%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約人民幣291.2百萬元略微折讓約1.2%，吾等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

6. 對 貴集團之財務影響

誠如 貴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018.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2.3%)。誠如本函件上文「愛養牛科技的財務資料」一段所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愛養牛科技錄得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7.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67.3%)。

於完成後，愛養牛科技的財務業績(包括但不限於收益、成本及溢利)將綜合併入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誠如本函件上文「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分節所述，收購事項為 貴集團提供通過進一步拓展至上游奶牛畜牧業來增強其營運及擴大其收入來源的機會。考慮到上述因素，執行董事認為，長遠而言收購事項將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正面影響。

於完成後，愛養牛科技將成為 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其總資產及負債將綜合併入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據執行董事所告知，代價將以 貴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預期法律及專業費用並不重大。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合計約為人民幣2,258.3百萬元。假設完成經已落實且代價人民幣287,774,900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經收購事項而擴大的 貴集團將擁有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合計約人民幣2,083.5百萬元。據執行董事所告知，預計收購事項不會使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發生重大變化。

經計及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收益基礎的正面影響，吾等認為，從財務角度而言，收購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1)股權轉讓協議乃於 貴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2)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收購事項)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3)收購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且吾等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此 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周頌恩
謹啟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周頌恩女士為向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的持牌人士，且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而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3年經驗。



仲量聯行

Jones Lang LaSalle Corporate Appraisal and Advisory Limited
7th Floor,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tel +852 2846 5000 fax +852 2169 6001
Company Licence No.: C-030171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7樓
電話+852 2846 5000 傳真+852 2169 6001
公司牌照號碼：C-030171

敬啟者：

吾等遵照閣下指示進行估值，以就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愛養牛」或「公司」）100%股權價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的公平值發表獨立意見。報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報告日期」）。

估值目的為發表對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權於估值日期公平值的獨立意見，作為通函內的參考。

吾等的估值乃按公平值為基準進行。公平值的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

作為吾等分析的一部分，吾等已獲提供公司所編製有關標的業務的資料。吾等在達致估值意見時已在頗大程度上依賴該等資料。

估值的結論乃按照公認的估值程序及慣例進行，當中依賴吾等採用的多項假設及考慮多項因素，該等假設及因素均與公司營運有關。吾等亦已考慮對業務具有潛在影響的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儘管吾等認為有關事項的假設及考慮因素誠屬合理，但由於該等假設及考慮因素本身在業務、經濟及競爭方面受重大不確定因素及或然因素的影響，其中很多並非公司及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所能控制。

吾等不會就需要法律或其他專業技術或知識，且超越估值師一般專業技術或知識的事項發表任何意見。吾等的結論為假設公司將維持審慎管理，在任何合理及必要時段內維持所評估資產的特性及完整性。

根據以下報告所概述吾等的調查及分析結果，吾等認為公司100%股權價值於估值日期的公平值可合理呈列如下：

| 估值日期 | 100% 股權 價值的公平值 (人民幣)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8,320,323 |

以下各頁概述達致吾等的意見及結論時所考慮的因素以及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任何意見均受其中所載假設及限制條件所限。

此 致

安徽省馬鞍山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台照

代表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銘傑
謹啟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

目錄

| | 頁次 |
|----------------------|----|
| 緒言 | 35 |
| 估值目的 | 35 |
| 估值基準 | 35 |
| 背景 | 35 |
| 資料來源 | 36 |
| 方法 | 36 |
| 假設 | 38 |
| 估值說明 | 40 |
| 風險因素 | 41 |
| 評估意見 | 41 |
| 限制條件 | 41 |
| 附表A - 限制條件 | 42 |
| 附表B - 估值師的專業聲明 | 45 |
| 附表C - 市場法 | 46 |
| 附表D - 可資比較公司 | 49 |

緒言

本報告乃遵照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之指示編製，以就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愛養牛」或「公司」）100%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的公平值發表獨立意見。報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報告日期」）。

估值目的

吾等的估值一般分類為：

- 內部參考(供公司管理層內部使用)；
- 會計參考(供核數師考慮會計涵義)；
- 通函參考(供致公眾通函之披露)。

估值目的為作為通函內的參考。

估值基準

吾等的估值乃按公平值的基準進行。公平值的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

吾等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進行估值，並已考慮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估值準則》。為獲得充足證據以達致吾等對標的資產的意見，吾等已在計劃和執行估值時，取得了吾等認為需要的全部資料和說明。吾等認為，吾等所採用的估值程序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了合理基準。

背景

公司背景

內蒙古愛養牛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在呼和浩特成立，其經營的愛養牛平台為集交易、融資與支付、物流配送、產業再教育為一體的綜合性交易平台。

資料來源

本報告乃經考慮來自公司及其他公開來源的所有相關資料後編製。所獲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 會計師報告；
- 公司企業架構；
- 公司簡介；及
- 公司工商登記號碼及有關資料。

其他資料來源包括：

- 吾等已與公司管理層討論公司營運及狀況。吾等認為所獲資料誠屬可靠。

方法

在達致評估價值時，吾等已考慮三種普遍認可的方法，即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

市場法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支付的價格，並就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上可資比較資產的狀況及用途。若資產有一個已建立的二級市場，則可使用此方法進行估值。

此方法的好處包括簡易、明確、快捷及只需作出少量或甚至毋須任何假設。由於使用公開可得資料，因此於使用時亦具備客觀性。然而，由於該等可資比較資產的價值存在固有的假設，因此須審慎注意其隱藏的假設。現時亦難以覓得可資比較資產。此外，此方法純粹依據有效率的市場假定。

成本法根據類似資產的現行市價，考慮重置或翻新所評估資產的成本，並就累計折舊或殘舊狀況(不論因外觀、功能或經濟方面而導致)計提撥備。成本法一般對並無已知二級市場的資產提供最可靠的價值指標。

雖然此方法簡易且具透明度，但並無直接計入標的資產所帶來的經濟利益資料。

收益法指將擁有權預期的定期利益轉換成價值指標。此建基於知情買方就項目所支付的款項，不會高於附帶類似風險的相同或大致相似的項目的估計未來收益(收入)的現值這一原則。

此方法會考慮未來收益的預期價值，並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多項經驗及理論證明。但此方法依賴於對未來一個較長時間段內的大量假設，而結果可能受若干輸入數據的影響較大。此方法亦僅代表單一情況。

估值方法的選擇

於選擇最合適的方法時，吾等已考慮估值的目的及因此使用的估值基準以及所得資料的可用度及可靠度，以進行分析。吾等亦已考慮各種方法對公司之性質及情況的相對優點及缺點。吾等認為，成本法不適合用作公司估值，乃因成本法不會直接納入有關公司所貢獻經濟利益的資料。收入法並不合適，因為此方法需要公司之詳細營運資料及長期財務預測，但吾等並無該等資料。

鑑於上述情況，吾等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市場法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支付的價格，並就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上可資比較資產的狀況及用途。若資產有一個已建立的二級市場，則可使用此方法進行估值。此方法的好處包括簡易、明確、快捷及只需作出少量或甚至毋須任何假設。由於使用公開可得資料，因此於使用時亦具備客觀性。

於本報告中，公司100%股權價值乃通過指引公眾公司法作估算。指引公眾公司法需要研究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並選用合適倍數。因此，吾等僅依賴根據最近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得出的市場法釐定吾等的估值意見。市盈率及市銷率為計算目標公司公平值的最合適倍數。該兩個參數被視為目標公司產生收益的能力及其盈利能力的指標。並無採用市賬率（「市賬率」），乃由於市賬率倍數在重資產行業常見，而目標公司並不在重資產行業。吾等採用市盈率及市銷率（乃採用可資比較公司的財務報表計算得出）以釐定公司的公平值。

假設

對此次評估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已被充分地考慮及驗證，以確保此次評估價值的準確性和合理性。

為確定股權價值的公平值，吾等作了下述的假設：

- 現時的政治體制、法律、技術、財務或經濟狀況並無可能對公司的業務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 本公司訂立的相關合約及協議(如供應商合約、銷售合約及勞工合約)所訂明的操作性和契約性條款將會得到履行。
- 建議的設施及系統足夠未來擴展，以實現業務增長潛力及保持競爭優勢。

市場倍數

於釐定價格倍數時，吾等尋得多家可資比較公司。甄選準則如下：

- 該等公司可於彭博搜索；
- 該等公司的收益來源於公司的相同行業。由於公司收益分別來自B2B平台和自營商品銷售兩條不同的業務線，且經審核公司所提供毛利明細，吾等留意到兩條業務線各自產生毛利的百分比幾乎相等，故可資比較公司亦選自B2B電子商務行業及農產品貿易行業；
- 該等公司於香港及中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該等公司於估值日期之充足及適用數據(包括市盈率及市銷率)可供查閱。

根據於彭博搜尋所得，符合上述準則的可資比較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場倍數詳盡載於下表：

本估值中採納兩個不同行業的市場倍數。

B2B 電子商務行業：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資比較公司 | 代號 | 市盈率 過往 | 市銷率 過往 |
|------------------------|------------------|--------------------|-----------|
| B2B 電子商務公司 | | | |
|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 2098 HK EQUITY | 不適用 ⁽¹⁾ | 0.05 |
|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 2280 HK EQUITY | 不適用 ⁽¹⁾ | 0.04 |
| 科通芯城集團 | 0400 HK EQUITY | 22.83 | 0.44 |
| 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002280 CH EQUITY | 不適用 ⁽¹⁾ | 0.60 |
| 焦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2315 CH EQUITY | 22.77 | 3.69 |

農產品貿易行業：

| 農產品貿易公司 | | | |
|--|------------------|----------------------|------|
| 深圳市農產品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 000061 CH EQUITY | 32.57 | 2.75 |
| 安徽輝隆農資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 002556 CH EQUITY | 26.47 | 0.64 |
| 中農發種業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 600313 CH EQUITY | 206.8 ⁽²⁾ | 1.37 |
| 浙農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2758 CH EQUITY | 7.15 | 0.09 |
| 廣東天禾農資股份有限公司 | 002999 CH EQUITY | 25.31 | 0.20 |
| China Agricultural Products Exchange Group (中國農產品交易集團) | 00149 HK EQUITY | 2.20 | 1.51 |

附註：

- (1) 由於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慧聰集團有限公司及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並無產生任何溢利，且該等公司的盈利為負，因此該等市盈率顯示為不適用。
- (2) 由於所採納的倍數按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倍數計算，無異常值，且本例中唯一異常值是中農發種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市盈率參數(即206.8倍，與其他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相比，遠高於其他市盈率)，因此，於本例中該參數排除在外。

公司的財務數據

|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 淨收入 (人民幣) |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 收入 (人民幣) |
|--------------------------|-------------------------|
| 17,217,256 | 602,366,356 |

* 所用數據均提述自會計師報告。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市場流通性概念涉及擁有權權益之流通性，即擁有人如選擇出售擁有權權益時將有關權益變現的快慢及難易程度。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反映私人公司的股份並無即時市場，與上市公司類似權益比較，私人公司的擁有權權益通常缺乏市場流通性。因此，私人公司股份的價值一般低於公眾公司相若股份的價值。

吾等已參考「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1 Edition」一文，其可於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s, LLC網站(https://www.bvresources.com/docs/default-source/free-downloads/rss-companion.pdf?sfvrsn=b0ebc8b2_18)公開查閱。該文指出研究中所有763筆交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月)的總體平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為20.6%。

估值說明

作為吾等分析之一部分，吾等已審閱公開所得之財務及業務資料，連同吾等所得與項目有關之財務資料、項目文件及其他相應數據。該等資料乃由公司提供。吾等已假設該等資料之準確性並加以倚賴。吾等於達致估值意見時，在很大程度上倚賴吾等獲提供的資料。

吾等確認已作出相關研究及查詢，並已取得對本次評估屬必要的其他資料。

於達致估值時，吾等僅考慮公司的主營業務。吾等並無在估值模型中就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等其他非營運現金流項目作出意見。

本次評估意見是基於公認的估值程序和慣例，該等程序和慣例在很大程度上倚賴多項假設和對許多不確定性因素的考慮，均非容易量化或確定。此外，儘管吾等認為該等假設及考慮當屬合理，但由於該等假設及考慮因素本身在業務、經濟及競爭方面受重大不確定因素及或然因素的影響，其中很多並非公司及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所能控制。

風險因素

- 經濟考慮因素

中國經濟於過去十年大幅增長，惟經濟增長在不同地區發展不衡且在不同經濟體系中有所上升。概不保證預期經濟增長將能實現以及未來中國社會及經濟變動將對公司有利。行業競爭或對公司的營運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業務價值。

- 中國政治、經濟及監管環境出現變動

公司的營運受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未來中國政治及法律出現變動可能對公司造成有利或不利影響。

評估意見

根據以下報告中概述的調查及分析結果，吾等認為公司100%股權價值於估值日期的公平值可合理呈列如下：

| 估值日期 | 100% 股權 價值的公平值 (人民幣)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8,320,323 |

限制條件

本報告乃根據隨附的限制條件而發出。

代表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銘傑
謹啟

附表A – 限制條件

1. 於編製吾等之報告時，吾等倚賴公司／參與各方及／或其代表向吾等提供之財務資料、預測、假設及其他數據之準確性、完整性及合理性。吾等並無開展任何審核性質的工作或被要求表達審核或可行意見。吾等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吾等之報告於達致估值結論時用作公司／參與各方分析之一部分，且基於上述原因，公司／參與各方須對標的財產得出價值負上最終全部責任。
2. 吾等已闡明，作為吾等服務委聘過程之一部分，董事負責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賬目，且財務資料及預測乃根據有關準則及公司條例真實公平地編製。
3. 公開資料及行業和統計資料乃自吾等視為可靠之來源獲取；然而，吾等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並無作出任何聲明，並在未經任何核實之情況下採納該等資料。
4. 公司／參與各方的管理層及董事會已審閱並同意報告並確認該等基準、假設、計算及結果屬恰當合理。
5.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無須就本文所述項目之是次估值在法院或向任何政府機關提供證供或出席。倘須任何形式之後續服務，相關開支及時間成本將由閣下承擔。該等形式之額外工作可能未經事前通知閣下而進行。
6. 吾等不會就超出估值師能力而須具備法律或其他特殊專業資格的事項發表任何意見。
7. 使用及／或倚賴報告須受委任函／建議條款及結清費用及所有開支的規限。
8. 吾等之結論乃假設無論何時持續落實對維持經估值資產之本質及完整性屬必要的審慎及有效管理政策。

9. 吾等假設審閱主體事項並無隱瞞或出現意外情形，該等情形或對已報告審閱結果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吾等對估值／參考日期後的市況、政府政策或其他條件之變動概不承擔任何責任。由於事項及情況經常未能如期而至，吾等對公司／參與各方所預期之結果概不提供保證；實際及預期結果差異可能重大；取得預期結果取決於管理層之行動、計劃及假設。
10. 本報告僅供內部使用而編製。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任何人士不應在任何文件、通函或聲明內以任何方式提述估值報告全部或部分內容或引述估值報告，亦不應將全份或部分估值報告分發或複製予任何第三方。吾等在任何情況下毋須對任何第三方承擔該責任。
11. 本報告乃客戶機密，所表達之估值計算僅就估值／參考日期委聘函／或建議所載之目的而言有效。根據吾等之標準慣例，吾等必須聲明本報告及使用僅供收件方使用，吾等不會就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對任何第三方負責。
12. 倘對所估值資產擁有權益之一方／各方向吾等作出任何特別或特定聲明，吾等有權倚賴該等聲明而毋須對該聲明之準確性開展進一步調查。
13. 閣下同意彌償及確保吾等及吾等之員工免受任何及全部損失、申索、行動、損害、開支或責任，包括可能與是次委聘有關之合理律師費。吾等就是次委聘提供的服務所涉及責任上限(不論是否因合約、疏忽或其他形式採取的行動)乃以吾等就導致責任的服務或工作報告部分而獲支付的收費為限。即使已獲告知可能出現上述情況，吾等亦概不會就任何因而產生、特殊、附帶或懲罰性損失、損害或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失去的溢利、機會成本等)承擔任何責任。
14. 吾等並非環境、結構或工程顧問或核數師，吾等不對任何相關實際或潛在責任負責，同時鼓勵對資產估值效果進行專業評估。吾等並無進行或提供有關評估，亦並無考慮對相關資產的潛在影響。
15. 此估值部份以過往財務資料為依據。吾等已假設所提供資料之準確性及合理性，並於計算估值時在很大程度上倚賴有關資料。由於預測與未來有關，預測與實際業績通常將會出現差異，於若干情況下，該等差異或會屬重大。因此，得出之價值或會顯著不同，惟須視乎任何上述資料所需之調整而定。

16. 本報告及當中達致之價值結論僅為客戶就本報告內訂明之單一及特定目的之用。此外，編者編製報告及價值結論無意將其作為投資建議或融資或交易參考用途，讀者亦不應以任何方式對其以投資建議或融資或交易參考詮釋。價值結論反映出基於公司／參與各方和其他來源所提供之資料之考量。涉及相關資產／業務之實際交易可能以較高或較低價值成交，視乎該項交易及業務之情況，以及買方及賣方當時之知識及積極性而定。

17. 公司／參與各方之管理層或員工及／或其代表已向吾等確認，交易或其本身或涉及有關資產或交易的各方在本估值或計算過程中均獨立於本所及仲量聯行。倘存在可能影響吾等工作獨立性的利益衝突或潛在獨立性問題，公司／參與各方及／或其代表須立即告知吾等，而等可能需要停止吾等的工作，且吾等可能會就吾等所作工作或預留或委聘的人手收取費用。

附表B – 估值師的專業聲明

下列估值師謹此聲明，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資料乃取自吾等視為可靠的來源。估值師已考慮一切與所得出的估值有關事實，且並無故意遺漏重要事實。
- 本報告的分析、意見及結論乃受到報告所載的假設規限，並根據估值師個人、公正的專業分析、意見及結論而得出。進行估值時亦受到限制條件約束。
- 本報告的分析、意見及結論均為獨立及客觀。
- 估值師於本報告所評估的資產中並無現有或潛在權益，且就本報告所涉及及人士並無存有個人利益或偏見。
- 估值師報酬並非取決於估計價值的總量、取得規定結果、隨後發生事件或報告預先釐定的價值或有利於客戶的估值方向。
- 分析、意見及結論乃根據國際評估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評估準則而得出，本報告亦據此編製。
- 下列人士為編製本報告提供專業協助：

執行董事

陳銘傑

高級董事

丁欽

副經理

吳佳璐

附表C – 市場法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資比較公司 | 代號 | 市盈率 過往 | 市銷率 過往 |
|------------------------|------------------|-----------|-----------|
| B2B 電子商務公司 | | | |
|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 2098 HK EQUITY | 不適用 | 0.05 |
|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 2280 HK EQUITY | 不適用 | 0.04 |
| 科通芯城集團 | 0400 HK EQUITY | 22.83 | 0.44 |
| 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002280 CH EQUITY | 不適用 | 0.60 |
| 焦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2315 CH EQUITY | 22.77 | 3.69 |
| 農產品貿易公司 | | | |
| 深圳市農產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0061 CH EQUITY | 32.57 | 2.75 |
| 安徽輝隆農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2556 CH EQUITY | 26.47 | 0.64 |
| 中農發種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600313 CH EQUITY | 206.8* | 1.37 |
| 浙農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2758 CH EQUITY | 7.15 | 0.09 |
| 廣東天禾農資股份有限公司 | 002999 CH EQUITY | 25.31 | 0.20 |
| 中國農產品交易集團 | 00149 HK EQUITY | 2.20 | 1.51 |

| 來自B2B電子商務公司的市場倍數 | | 市盈率 過往 | 市銷率 過往 |
|------------------|------------|-----------|-----------|
| | 最高(不包括異常值) | 22.83 | 3.69 |
| | 最低(不包括異常值) | 22.77 | 0.04 |
| | 平均(不包括異常值) | 22.80 | 0.97 |
| 倍數 | 中間(不包括異常值) | 22.80 | 0.44 |
| 來自農產品貿易公司的市場倍數 | | 市盈率 過往 | 市銷率 過往 |
| | 最高(不包括異常值) | 32.57 | 2.75 |
| | 最低(不包括異常值) | 2.20 | 0.09 |
| | 平均(不包括異常值) | 18.74 | 1.09 |
| 倍數 | 中間(不包括異常值) | 25.31 | 1.01 |

| B2B 電子商務行業 | | 市盈率 | 市銷率 |
|----------------------------|--------|--------------|--------------|
| | | 二零二一 | 二零二一 |
| |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 | | 淨收入 | 收入 |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財務數據 | | 17,217,256 | 602,366,356 |
| 平均倍數(過往) | | 22.80 | 0.97 |
| 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未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 392,533,629 | 582,018,420 |
| 減：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20.60% | 80,861,928 | 119,895,795 |
| 目標公司公平值 | | 311,671,701 | 462,122,626 |
| 農產品貿易行業 | | 市盈率 | 市銷率 |
| | | 二零二一 | 二零二一 |
| |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 | | 淨收入 | 收入 |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財務數據 | | 17,217,256 | 602,366,356 |
| 平均倍數(過往) | | 18.74 | 1.09 |
| 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未計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 322,632,432 | 659,089,188 |
| 減：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 20.60% | 66,462,281 | 135,772,373 |
| 目標公司公平值 | | 256,170,151 | 523,316,815 |
| 100%股權價值 | | | 388,320,323 |

附註：兩個行業內各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乃通過目標公司的相關財務數據分別乘以平均市盈率及市銷率倍數得出。平均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乃分別按市盈率及市銷率倍數計算的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的平均數。

附表D – 可資比較公司

| 可資比較公司 | 代號 | 概況 |
|------------------|---------------------|---|
|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 2098 HK EQUITY |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提供供應鏈物業及貿易服務。該公司提供線下貿易服務、物流服務、國內外貿易服務等服務。卓爾智聯集團亦提供線上批發交易服務。 |
|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 2280 HK EQUITY |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提供企業對企業電子商務服務。該公司提供平台搭建、產品信息維護、數字化轉型物聯網(IOT)解決方案開發等服務。慧聰集團亦經營防偽產品製造、金融服務供應及其他業務。 |
| 科通芯城集團 | 0400 HK EQUITY | 科通芯城集團於中國為電子商品提供電子商務平台。該公司主要經營電腦及電訊硬件。科通芯城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運營並在全球範圍內分銷其產品。 |
| 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2280 CH EQUITY | 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跨境電子商務業務。該公司銷售計算機硬件、軟件、外圍設備及其他消費電子產品。杭州聯絡互動信息科技亦開展應用開發、互聯網金融服務、文化傳媒等業務。 |
| 焦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002315 CH EQUITY | 焦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企業對企業(B2B)電子商務解決方案。該公司為交易信息的發佈、查詢及管理服務提供供需雙方。 |
| 深圳市農產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0061 CH EQUITY | 深圳市農產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批發市場。該公司提供及分銷農產品、食品、水果及其他產品。深圳市農產品亦經營市場支持、農產品加工及其他業務。 |

| 可資比較公司 | 代號 | 概況 |
|----------------|---------------------|--|
| 安徽輝隆農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2556 CH EQUITY | 安徽輝隆農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農資連鎖業務，如化肥、農藥和種子。該公司的主要產品為化肥、農藥和種子。 |
| 中農發種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600313 CH EQUITY | 中農發種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生產農作物種子，經營日用百貨。該公司經營化肥、農藥、農產品、石油、金屬、橡膠、塑料、羊毛、聚酯切片和纖維、松香、通訊設備和農業設備、化工產品、糖、糧食、汽車及零部件、雜貨和其他商品。 |
| 浙農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002758 CH EQUITY | 浙農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汽車貿易業務。該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提供整車銷售、零部件和售後服務。浙農集團亦開展化肥批發和藥品生產業務。 |
| 廣東天禾農資股份有限公司 | 002999 CH EQUITY | 廣東天禾農資股份有限公司批發農產品。該公司銷售氮肥、鉀肥、農藥、種子和其他產品。廣東天禾農資亦提供倉儲、物流等服務。 |
| 中國農產品交易集團 | 00149 HK EQUITY | 中國農產品交易集團是一家以農副產品批發市場的投資、開發、建設、經營和管理為核心業務的企業。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概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或其中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2.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該等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
|-------|-------|--------------------------|----------------------------|
| 孫玉剛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6,428,287 ⁽¹⁾ | 0.08% |
| 朱曉輝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535,593 ⁽²⁾ | 0.04% |

(1) 這指6,428,287股股份的合法及實益權益，其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章節。

(2) 這指3,535,593股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權益，其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章節。朱曉輝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首席財務官。

(3) 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已發行的7,915,662,048股股份。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 董事姓名 | 相聯法團名稱 |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¹⁾ |
|-------|----------------|---------------|----------------------------|
| 盧敏放先生 | 中國蒙牛乳業 有限公司 | 11,651,240 | 0.29% |
| 張平先生 | 中國蒙牛乳業 有限公司 | 1,992,613 | 0.05% |
| 趙傑軍先生 | 中國蒙牛乳業 有限公司 | 1,861,416 | 0.05% |

(1) 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蒙牛已發行的3,953,267,460股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運作其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I**」)。由於股份獎勵計劃I的供款總額已於二零一七年達到上限，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採納另一新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II**」)，股份獎勵計劃II將維持十年有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的規則(「**計劃規則**」)，本公司可不時指示受託人在聯交所的公開市場或透過私人配售(而非向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其本身或透過任何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購入股份。該等買入股份將由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以信託形式為指定獲選參與者(即由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權就參與股份獎勵計劃II選定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所有中高級管理人員)的利益持有。受託人為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信託公司，由一家專業信託服務供應商MaplesFS (BVI) Limited擁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I持有的股份總數為53,345,422股，其中(i)52,549,000股股份已授予相關獲選參與者惟尚未歸屬；及(ii)796,422股股份尚未授予任何獲選參與者，前提是倘任何獲選參與者不再合資格獲得獎勵股份(例如，於相關歸屬日期之前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則該等股份數目須作出調整，在此情況下，授予的股份將不會歸屬，惟仍應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由受託人持有。

根據計劃規則，倘受託人有機會於本公司的任何股東大會上對受託人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受託人不得採取任何行動。因此，就受託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53,345,422股股份而言，受託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批准(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董事作為主要股東或主要股東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的權益

盧敏放先生、張平先生及趙傑軍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總裁。張平先生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趙傑軍先生為蒙牛的副總裁兼蒙牛奶源及供應鏈負責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蒙牛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6.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主要股東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股東或任何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股東名冊：

| 股東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股權概約百分比 ⁽³⁾ |
|--------------|---|------------------------------------|------------------------|
|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704,025,773 (L) | 8.89%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Future Discovery Limited) | 3,214,962,513 (L) | 40.62% |
| | 其他 | 542,053,596 (L) | 6.85% |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543,553,596 (L) 542,053,596 (S) | 6.87% 6.85%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澳門南通信託投資有限公司) | 1,500,000 (L) | 0.02%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543,553,596(L) 542,053,596 (S) | 6.87% 6.85% |
|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543,553,596(L) 542,053,596 (S) | 6.87% 6.85%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澳門南通信託投資有限公司) | 1,500,000 (L) | 0.02%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542,053,596 (L) 542,053,596 (S) | 6.85% 6.85% |

| 股東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股權概約百分比 ⁽³⁾ |
|----------------------|-------------------------------------|-----------------|------------------------|
| 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542,053,596 (L) | 6.85% |
| | | 542,053,596 (S) | 6.85% |
| GGG Holdings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635,345,763 (L) | 8.03% |
| 新希望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GGG Holdings Limited) | 635,345,763 (L) | 8.03% |
| New Century Ltd.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GGG Holdings Limited) | 635,345,763 (L) | 8.03% |
| Liu Chang | 受控制法團權益 (透過GGG Holdings Limited) | 635,345,763 (L) | 8.03% |
| 瑞銀集團有限公司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302,247,074 (L) | 4.25% |
| | | 298,323,916 (S) | 4.20% |

附註：

- 542,053,596股股份受限於與透過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訂立的借股協議並被認為由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持有。
- 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已發行的7,915,662,048股股份。
- (S)指淡倉。
- (L)指好倉。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一年內到期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或安排中擁有的權益

盧敏放先生、張平先生、趙傑軍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擔任蒙牛的高級職務或董事。

盧敏放先生、張平先生及趙傑軍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總裁。張平先生為蒙牛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趙傑軍先生為蒙牛的副總裁兼蒙牛奶源及供應鏈負責人。因此，盧敏放先生、張平先生及趙傑軍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股權轉讓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資產中的權益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董事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名列下段的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業務中擁有利益，該等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

如上文所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盧敏放先生、張平先生及趙傑軍先生各自於蒙牛擔任職位。蒙牛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從事乳品行業。

上述競爭性業務由具有獨立管理及行政的不同實體營運。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獨立於該等實體公平地經營其業務。作出決策時，相關董事就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方面已經並將繼續以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行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或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3.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4. 專家及同意

以下為專家之專業資格，彼等之意見或建議已刊載於本通函內或於其中引述：

| 名稱 | 資格 |
|-----------------|--|
|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 獨立估值師 |
|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買賣)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及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各自：

- (a) 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書面同意，同意按其函件於本通函分別的所示的形式及涵義於本通函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 (b) 並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依法強制執行與否)；及
- (c) 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5. 展示文件

股權轉讓協議之副本將於本通函日期起計14天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oderndairyir.com/tc/index.htm>)上發佈(包括首尾兩天)。

6.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總辦事處位於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 (c)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中糧大廈32樓A室。
- (d) 本公司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為Maples Finance Limited, PO Box 1093, Queensgate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e)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f) 中、英文通函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MODERN FARMING
现代牧业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或於同日上午8時45分在同一地點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盡快)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有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的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股東賣方及愛養牛科技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就收購愛養牛科技之75%股權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b) 授權董事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作出、簽署、簽立及交付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或文據(及倘適用,根據本公司之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細則於其上加蓋本公司印章),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並作出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步驟、行為及事宜,以及在彼等可能視為必要、適宜、合宜及權宜之情況下簽署旨在落實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與之相關之所有文件,並同意就與之相關之事宜(包括就有關文件或其任何條款所作出與股權轉讓協議所規定者並無基本差異之任何修改、修訂或豁免)作出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敏放先生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附註:

1. 蒙牛、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及於股權轉讓協議或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擁有權益或與之有關之任何其他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將須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2. 凡有權出席將由上述通告予以召開的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其意願)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遞交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4. 倘為聯名股權,僅名列較先的聯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有權投票,其投票獲接納後,任何其他聯名股東概無投票權,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次序乃以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聯名股權的排名次序為準。
5. 所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登記股份轉讓。為符合上述通告召開大會的投票資格,所有已填妥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登記。
6.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倘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7. 截至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玉剛先生及朱曉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放先生(主席)、趙傑軍先生、張平先生及甘璐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周明笙先生。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因應當前冠狀病毒病(COVID-19)狀況，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行以下預防措施，以減低接觸及傳播COVID-19的風險：

- (a) 強制量度體溫；
- (b) 強制佩戴外科口罩；及
- (c) 大會不會提供茶點、食物或飲品。

為保障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之安全，股東特別大會的座位安排將減少與會者之間的互動。因此，容納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空間將有限。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未有遵守任何安全規例或上述預防措施，則可能會被拒絕進入會場或被要求離開會場。

股東可以考慮不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投票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以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彼等之投票權。

視乎COVID-19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就股東特別大會實施進一步預防措施。謹請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瀏覽本公司相關網站<http://www.moderndairyir.com/tc/index.ht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以了解股東特別大會的進一步安排。